



故国与新朝：《南齐书》之《东昏侯本纪》 《和帝本纪》双重纪年发微*

牛继清

摘要：《南齐书》作者萧子显在《东昏侯本纪》与《和帝本纪》中采用双重纪年的方式，明显背离了纪传体史书帝王本纪的纂修原则。萧子显是南齐高帝萧道成之孙，后出仕于萧梁，并因萧齐宗室受到梁武帝萧衍的猜疑与防范，这样的身份与经历，又身处齐梁政权更替这一敏感时代，在《南齐书》之《东昏侯本纪》《和帝本纪》编系鼎革史事时，不免会陷于正统表述的两难境地。而《东昏侯本纪》与《和帝本纪》的双重纪年方式，正是他谋求解决故国与新朝法统矛盾的变通手段。

关键词：《南齐书》；正统；纪年；政治动荡

中图分类号：K239.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5-5669(2024)06-0110-08

刘知幾《史通·编次》说：“观梁、唐二朝，撰《齐》《隋》两史，东昏犹在，而遽列和年；炀帝未终，而已编恭纪。原其意旨，岂不以和为梁主所立，恭乃唐氏所承，所以黜永元而尊中兴，显义宁而隐大业。苟欲取悦当代，遂乃轻侮前朝。行之一时，庶叶权道；播之千载，宁为格言！”^{[1]96}对《南齐书》之《东昏侯本纪》《和帝本纪》、《隋书》之《炀帝本纪》《恭帝本纪》的史事编次提出了激烈的批评。

这两段特殊时期，都是在一个政权下同时有两位皇帝并立，一位是通过正统途径继承帝位，另一位则是政治反抗者拥立的傀儡皇帝。两个时期的最终结果都是政治反抗者取得胜利，夺取政权后又废掉傀儡皇帝，建立新王朝。这种情况，使得新王朝在纂修前朝历史时，面临着正统表述的两难，从而招致了刘知幾的非议。严格说来，从新王朝彰明政权合法性的角度而言，不论是《南齐书》的“东昏犹在，而遽列

和年”“黜永元而尊中兴”，还是《隋书》的“炀帝未终，而已编恭纪”“显义宁而隐大业”，都是合理的。但《隋书·炀帝本纪》在恭帝即位后，即中止纪年，尚不违正史帝王本纪纂修原则，而《南齐书》之《东昏侯本纪》《和帝本纪》采用双重纪年，则背离了正史帝王本纪的纂修原则。关于这一问题，目前未见有学者论及，笔者不揣简陋，提出一得之见，尚祈专家通学指正为盼。

一、《南齐书》之《东昏侯本纪》 《和帝本纪》双重纪年违例

齐和帝(萧宝融)是萧梁政权视角下南齐最后一位皇帝，为萧衍举兵时拥立的招牌，建康被攻取三个月后禅位于萧衍，旋即遇害。《南齐书·和帝本纪》纪年至月、日，始于东昏侯永元“二年十一月甲寅”，这一天，实际掌握荆州军政大权

收稿日期：2024-07-10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历史编纂学视野下的正史纪时与历史书写研究”(22BZS002)。

作者简介：牛继清，男，淮北师范大学安徽文献整理与研究中心二级教授(安徽淮北 235000)，主要从事历史文献学与中国史学史研究。

的荆州长史萧颖胄杀掉东昏侯任命的辅国将军、巴西梓潼二州太守刘山阳，响应萧衍，举兵起义。此时，萧宝融的身份是永元元年（499年）改封的南康王，职务是持节、督荆雍益宁梁南北秦七州军事、西中郎将、荆州刺史，距其即皇帝位尚有将近四个月时间。

此后，史事系日即不绝于书，直到萧宝融被拥上帝位：

（二年十一月）乙卯，教纂严……

丙辰，以雍州刺史梁王为使持节、都督前锋诸军事、左将军。

丁巳，以萧颖胄为右将军、都督行留诸军事。

戊午，梁王上表劝进。

十二月乙亥，群僚劝进，并不许。

壬辰，骁骑将军夏侯亶自京师至江陵，称宣德太后令……

三年正月乙巳，王受命，大赦，唯梅虫儿、茹法珍等不在赦例……

甲戌，以冠军将军杨公则为湘州刺史。

甲寅，建牙于城南。

二月乙丑，以冠军长史王茂先为江州刺史……右将军邵陵王宝攸为荆州刺史。

己巳，群僚上尊号，立宗庙及南北郊。

甲申，梁王率大众屯沔口，郢州刺史张冲拒守。

三月丁酉，张冲死，骠骑将军薛元嗣等固城。

中兴元年春，三月乙巳，即皇帝位，大赦，改元。^{[2]119-120}

在和帝中兴元年（501年），即东昏侯永元三年三月乙巳之后，已经被萧衍军事集团不承认皇帝的东昏侯，在《南齐书·东昏侯本纪》中依然史事系日，延至萧衍军队围攻宫城，东昏侯为王珍国等所弑：

（永元三年三月）丁未，南康王宝融即皇帝位于江陵。

癸丑，遣平西将军陈伯之西征。

六月……戊子，曲赦江州安成、庐陵二郡。

秋七月癸巳，曲赦荆、雍二州。

甲午，雍州刺史张欣泰、前南谯太守王灵秀率石头文武奉建安王宝寅向台，至杜

姥宅，宫门闭，乃散走。

己未，以征虏长史程茂为郢州刺史，骁骑将军薛元嗣为雍州刺史。是日，元嗣以郢城降义师。

八月丁卯，以辅国将军申胄监豫州事。

辛巳，光禄大夫张瓌镇石头。

辛未，以太子左率李居士总督西讨诸军事，屯新亭城。

九月甲辰，以居士为江州刺史……是日，义军至南州，申胄军二万人于姑熟奔归。

戊申，以后军参军萧瓚为司州刺史……辅国长史赵越尝为梁南秦二州刺史。

丙辰，李居士与义军战于新亭，败绩。

冬，十月甲戌，王珍国与义军战于朱雀桁，败绩。

戊寅，宁朔将军徐元瑜以东府城降。青冀二州刺史桓和入卫，屯东宫。

己卯，众降。光禄大夫张瓌弃石头还宫。于是闭宫城门自守。

庚辰，以骁骑将军胡虎牙为徐州刺史……李居士以新亭降，琅邪城主张木亦降。义师筑长围守宫城。

十二月丙寅，新除雍州刺史王珍国、侍中张稷率兵入殿废帝，时年十九。^{[2]107-108}

纪传体史书“本纪”的宗旨是记“帝王兴废”，即“系日月以成岁时，书君上以显国统”^{[1]34}，具有编年与尊君的双重作用。天无二日，国无二主，按照战国、秦、汉以来逐渐成型的“正朔”观念，纪传体史书中用来彰明君统的“本纪”自然不应出现双重纪时。也就是说，如果以齐和帝为正统，那么自中兴元年（永元三年）三月乙巳开始，《东昏侯本纪》就不应该再有详细的史事纪时；反过来，如果以东昏侯为正统，则永元三年（中兴元年）十二月丙寅其被废之前，《和帝本纪》不当有详细的史事纪时。

萧子显博学多闻，尤长于史学，除《南齐书》外，还采众家之长，考正异同，撰有《后汉书》一百卷，又有《普通北伐记》五卷，其弟萧子云也撰有《晋书》一百一十卷，纪传体史书的编纂体例，他自然是娴熟于心的。那么，《南齐书》之《东昏侯本纪》《和帝本纪》出现双重纪年的“违例”现象，就有些耐人寻味了。

二、《南齐书》的修撰及后世史家对其“书法”的驳难

有关《南齐书》的修撰,《梁书·萧子显传》载:“采众家《后汉》,考正同异,为一家之书。又启撰《齐史》,书成,表奏之,诏付秘阁。”^{[3]511}萧子显在撰修前启请,书成后又表奏,可见《南齐书》的修撰是得到梁武帝萧衍首肯的,与其说是私家撰述,不如说是半官修的前朝史。

南朝齐史书的修撰早在齐建国之初就开始筹备,高帝建元二年(480年)“初置史官,以(檀)超与骠骑记室江淹掌史职”^{[2]983}。据《南齐书·檀超传》记载,被任命为史官后,檀超立即向高帝上表,提出了有关齐史修撰的体例、结构与原则,核心在于对南齐正统的强调:

一是关于本纪,“开元纪号,不取宋年”^{[2]983},要点是按齐高帝“建武”纪年系时,以彰显正统。

二是关于诸表,“封爵各详本传,无假年表”^{[2]983},明确了不立王、侯诸表的基本原则。

三是关于诸志:“立十志:《律历》《礼乐》《天文》《五行》《郊祀》《刑法》《艺文》依班固,《朝会》《舆服》依蔡邕、司马彪,《州郡》依徐爱,《百官》依范曄,合《州郡》。班固五星载《天文》,日蚀载《五行》,改日蚀入《天文志》。以建元为始。”^{[2]983}议立《律历》等十志,各依前代史书较完备者;不立《百官志》,其内容合并入《州郡志》;日食自《五行》改入《天文志》;诸志纪事都从南齐建国开始。

四是关于诸传:“帝女体自皇宗,立传以备甥舅之重。又立《处士》《列女传》。”^{[2]983}在前代史书列传基础上,增加《帝女》《处士》《列女》三传。

在讨论时,王俭提出应该增立《食货志》,减省《朝会志》《帝女传》,日食仍如《汉书》在《五行志》。齐高帝最后决定,除“日月灾”改隶于《天文志》外,采纳了王俭的其他建议。

从上述情况可以看出,这次有关南齐史修撰的讨论,关键点就是南齐正统的建立,一则本纪“开元纪号,不取宋年”;二则诸志“以建元为始”,日月之灾入《天文志》;三则增立《帝女传》。

不久檀超去世,接替他的江淹在高帝建元(479—482年)和武帝永明(483—493年)年间前后两掌国史,完成“十志”后,即“出为建武将军、

庐陵内史”^{[3]250},他所撰“《齐史》十志”应该未能总括南齐一代。对照《南齐书》所立八志,有《百官》《祥瑞》,无《律历》《郊祀》《刑法》《艺文》《食货》,《礼》《乐》分置。因此,后世学者认为萧子显《南齐书》“盖本超、淹之旧而小变之”^{[4]188},即“沿用了檀超、江淹等所定的国史条例,而对其所立诸志与类传则有调整修改”^{[2]前言·5},但檀超去世很早,江淹修史仅及永明年间,因此《南齐书》所涉齐明帝建武以后及齐、梁更替间的史事,均出自萧子显之手是没有疑问的。

《南齐书》撰成后,流传不广,影响较小,唐初李延寿《南史》面世,《南齐书》的影响更加微弱。北宋仁宗嘉祐(1056—1063年)年间,曾巩等奉诏校理南北朝七史,他在所上《南齐书目录序》中对其做了评价:

子显之于斯文,喜自驰骋,其更改破析刻雕藻绩之变尤多,而其文益下,岂夫材固不可以强而有邪?^{[2]1151}

其后,自南宋晁公武直到清代四库馆臣,历代史家多承曾氏之论,对萧子显及其所撰《南齐书》评价不高,如晁氏《郡斋读书志》卷五《南齐书》提要引曾巩评价直言“文比七史最下”^①,姜宸英更是说“萧子显《齐书》最劣”^[5]。

历代史家对《南齐书》的驳难主要集中在其“书法”方面,司马光《资治通鉴》于南朝宋、齐替代诸史事,凡《南齐书》与《宋略》《宋书》歧异处,每从《宋略》《宋书》,而不采《南齐书》,如载宋明帝疑心萧道成,故使吴喜赐酒之事,作“或潜萧道成在淮阴有贰心于魏,上封银壶酒,使喜自持赐道成。道成惧,欲逃,喜以情告道成,且先为之饮,道成即饮之”,《考异》曰:“《南齐纪》云:‘太祖戎服出门迎,即酌饮之。喜还,帝意乃解。’《宋略》云:‘道成惧,弗肯饮,将出奔,喜语以诚,先为之酌,于是喜得罪,而道成被征。’盖《南齐书》欲成太祖之美,故云尔,今从《宋略》。”^[6]表现出对《南齐书》相关记载存疑的审慎态度。

南宋王应麟明确说:“愚谓子显以齐宗室仕于梁而作《齐史》,虚美隐恶,其能直笔乎!”^[7]明人黄凤翔虽然对《南齐书》的“文”给予了理解和同情:“盖文章之病,自六朝始,而徐、庾之体尤盛行于时,故作史者,皆旁搜曲采,不忍割置,不第子显为然。”但对其“笔”则颇有微辞:“萧子显

撰《齐书》，实自请于梁武帝而为之者也。夫作史者，而使人主预闻其事，安所得直笔矣！”又说：“然则子显任意褒贬，亦未为实录，徒令读史者思吴均已燔之书，良有以也。”^②

到了清代，学者对《南齐书》“书法”问题的批评更多，王鸣盛在《十七史商榷》中即有多处论及，一则曰：

《南齐书·褚渊传》叙其为齐佐命，至建元二年进位司徒之后云：“轻薄子颇以名节讥之，以渊眼多白精，谓之‘白虹贯日’，言为宋氏亡征也。”如此负国怀奸，而犹以讥之者为轻薄子，萧子显是道成孙，其言自合如此。^{[8]477}

再则曰：

《南齐书》出萧子显，豫章文献王嶷即其父也。自作史而为父立传，千古只此一人，故传中极尽推崇，论至以周公比之，赞则云“堂堂烈考，德迈前踪”云云。嶷故无甚恶，然《南史》则谓其后房至千余人，荀丕极言其失。大约子显多隐讳，故《南史》往往有微异者。^{[8]494}

三则曰：

《鱼复侯子响传》《南齐书》载其举兵与台军战，官军引退，下云：“上又遣丹阳尹萧□领兵继至，子响部下恐惧，各逃散，子响乃白服降，赐死。”此处《南史》有文惠太子属顺之逐杀子响事，子显书修于梁，故讳此事，此则当以《南史》为得。^{[8]497}

究其终极原因，则为“萧子显身为齐之子孙，故多讳饰”^{[8]478}。

相对而言，四库馆臣对《南齐书》的评价比较中肯，一方面引用《史通·序例》之言肯定了《南齐书》的序例：“子显虽文伤蹇蹶，而又甚优长，为序例之美者。”另一方面又对萧子显在《高帝本纪》中的“史臣曰”引《太乙九宫占》、《祥瑞志》附会纬书、《高逸传》推阐禅理有不同意见，批评他“牵于时尚，未能厘正”。对于其书法，也持一分为二的看法：“然如纪建元创业诸事，载沈攸之书于《张敬儿传》，述颜灵宝语于《王敬则传》，直书无隐，尚不失是非之公。《高十二王传》引陈思之表、曹罔之论，感怀宗国，有史家言外之意焉，未尝无可节取也。”^③

在清代学者中，赵翼是对《南齐书》评价较高的，他认为“《齐书》比《宋书》较为简净”，并表

彰“《齐书》类叙法最善”^{[4]191}，但他也注意到了《南齐书》的“书法”问题，如讳言萧道成篡宋事，曝东昏之恶以见萧衍起兵为义举等^④。

综观历代学者对萧子显《南齐书》“书法”的批评，核心问题聚焦于萧氏以齐高帝之孙这一身份，是否能够客观地修撰南齐一朝之史。

三、南齐政治动荡对萧子显的影响

南齐虽然仅维系了二十四年，但波澜起伏一点都不少，作为帝孙的萧子显，受到了齐、梁间政治波澜及社会动荡的强烈影响，这种影响自然会在《南齐书》修撰时有所体现。

齐高帝萧道成费尽心机从刘宋手中夺得帝位后不足四年就去世了，其长子萧贇继位，是为武帝。齐武帝在位期间虽然政局比较平稳，但却留下了导致萧齐短命而亡的祸根。《南齐书·武帝本纪》“史臣曰”在历数并褒扬武帝功绩与德政的同时，又有明确的批评：“昔汉武留情晚悟，追恨戾园；魏文侯克中山，不以封弟。英贤心迹，臣所未详也。”^{[2]67-68}

这两个典故的运用各有所指。“汉武”“戾园”，即汉武帝晚年追悔“戾太子之狱”的故事，应当是指巴东王萧子响被赐死之事。子响为齐武帝萧贇四子，过继给豫章王萧嶷为子，后来萧嶷生子，便请留子响为嫡子。永明六年（488年），子响还本，受封巴东郡王。子响生性勇武，又因曾出继而心存芥蒂，在荆州刺史任上欲私置甲仗，为长史刘寅等联名密启于武帝，子响怒而杀刘寅等，随后又连拒台使、台军，因此被武帝赐死。由于子响有出继回归的前事，齐武帝不久后即追悔此事，“上怜子响死，后游华林园，见猿对跳子鸣啸，上留目久之，因呜咽流涕”^{[2]784}。

而“魏文侯克中山”之典，出自《吕氏春秋》：

魏文侯燕饮，皆令诸大夫论己……至于任座，任座曰：“君不肖君也，得中山不以封君之弟，而以封君之子，是以知君之不肖也。”文侯不说，知于颜色，任座趋而出。次及翟黄，翟黄曰：“君贤君也。臣闻其主贤者，其臣之言直。今者任座之言直，是以知君之贤也。”……任座入，文侯下阶而迎之，终座以为上客。文侯微翟黄则几

失忠臣矣！^[9]

魏文侯之弟魏成子贤而有能，曾为文侯之相，魏灭中山后，文侯以之封公子击，而不是众望所归的魏成子，故有任座之论。此事虽不为《史记》采取，然《新序》^⑤《盐铁论》等汉代文献均有记载，祢衡、孔融等名士亦多称引，魏晋以降，作为贤君纳谏的典型事例，已然为士人耳熟能详。

萧子显在评价齐武帝时引用此典，内中含义是耐人寻味的。齐武帝即位后，立长子萧长懋为太子，长懋虚心向学，延揽名士，且“得参政事”，被认为是“守器之君”，但在永明十一年（493年）初因病去世，谥文惠，史称文惠太子。太子去世后，武帝立太子长子萧昭业为太孙，作为自己的继承人。文惠太子的早亡，对齐武帝的打击很大，他亲幸东宫，“临哭尽哀”，仅仅过了半年，他也去世了，遗命从弟萧鸾为顾命大臣，令其辅佐萧昭业，启南齐祸乱之端。因此，南齐之乱虽始于郁林，然肇因实在武帝^⑥。因此，萧子显在书中通过“史臣曰”反复强调自己对这一历史进程的认识：一则《武帝本纪》末有“魏文侯克中山，不以封弟”之论；二则《郁林王本纪》史臣曰“立嫡以长，未知瑕衅，世祖之心，不变周道”^{[2]80}；再则《文惠太子传》史臣曰“武运将终，先期夙殒，传之幼少，以速颠危”^{[2]450}。

南齐建国之初就曾经出现过储君变易危机，《南齐书·豫章文献王传》载：“建元年中，世祖以事失旨，太祖颇有代嫡之意，而嶷事世祖恭悌尽礼，未尝违忤颜色，故世祖友爱亦深。”^{[2]457}《南史·齐高帝诸子传上》也有类似的记载：“建元中，武帝以事失旨，高帝颇有代嫡之意。而嶷事武帝恭悌尽礼，未尝违忤颜色，故武帝友爱亦深。”^{[10]1062}则萧道成曾意欲易储事并非空穴来风。萧贇失旨触怒萧道成，以至于建国、立储不久的萧道成意欲易储的原因，在《南齐书·荀伯玉传》中有所披露，萧贇“在东宫，专断用事，颇不如法”^{[2]635}，器用僭越，左右张景真招摇违法，为荀伯玉密启于萧道成，导致萧道成下令检校东宫，并以萧贇名义捕杀张景真，已而“怒不解，昼卧太阳殿”^{[2]635}，易储之议当即在此时。

通过现存史料推测，易储之议后来没能落实，除了大臣王敬则等以“官有天下日浅，太子无事被责，人情恐惧”^{[2]636}为由劝解外，文惠太子萧

长懋应该是关键因素。史称萧道成一直非常喜欢这个长孙，对他寄予了很大期望，而萧长懋也刻意奉迎其祖，萧道成喜欢《春秋左传》，萧长懋动辄在他面前讽诵，甚至成了当时人的话柄。早在宋顺帝昇明元年（477年），年方二十岁的萧长懋从郢州回到建康，“太祖方创霸业，心存嫡嗣，谓太子曰：‘汝还，吾事办矣。’处之府东斋，令通文武宾客”^{[2]445}。已经把其当成是自己未来的继承人培养了。而篡夺政权前夕，又委其为“持节、都督雍梁二州郢州之竟陵司州之随郡军事、左中郎将、宁蛮校尉、雍州刺史”^{[2]445-446}，坐镇上游“兵马重镇”襄阳。有如此嫡长孙，自然会影射萧道成选择储君时萧贇、萧嶷两者的权重。

齐武帝即位，“虽为继体，事实艰难……明罚厚恩，皆由上出”^{[2]67}，国务繁剧，事皆亲为，不久即身患重病，江谧趁机煽惑萧嶷：“至尊非起疾，东宫又不才，公今欲作何计？”^{[2]632-633}江谧寒士，长于刀笔，精明强干，善趋势利，委结权贵，齐高帝建元初，“骠骑豫章王嶷领湘州，以谧为长史，将军、内史、知州留事”^{[2]632}，成为萧嶷僚属。江谧南朝宋末倾身结交萧道成，为南齐建国勋臣，颇为高帝亲待，建元末为吏部尚书，《南齐书·江谧传》载江谧因未豫高帝顾命，武帝即位又不迁官，心生怨望，故有“公今欲作何计”之议。但如果对时局及萧嶷没有足够的了解，他是不会轻易提出如此敏感的建议的。虽然江谧为这次冲动搭上了自己的性命，但沈冲奉武帝之命所奏数江谧诸罪之辞，言其“国讳经句，甫暂入殿，参访遗诏，规忤时旨……至于蕃岳入授，列代恒规，勋戚出抚，前王彝则，而谧妄发枢机，坐构器论”^{[2]633}，还是透露出了很多信息，说明江谧主观上相信齐高帝死前另有遗诏，而遗诏的内容则与皇位继承人变易相关。

只要齐高帝表现出易储的意愿，自然会引起特别关注，也会造成一定的社会舆论与政治影响。《南史》就对萧嶷的死因持怀疑态度：

嶷薨后，忽见形于沈文季曰：“我未即便死，皇太子加膏中十一种药，使我痛不差，汤中复加药一种，使利不断。吾已诉先帝，先帝许还东邸，当判此事。”因胸中出青纸文书示文季曰：“与卿少旧，因卿呈上。”俄失所在。文季秘而不传，甚惧此事，少时

太子薨。^{[10]1067}

用神怪故事或梦寐之言等方式来曲折地体现隐秘难言之事，是中国古代的叙事传统。萧嶷永明十年（492年）四月卒，文惠太子永明十一年正月薨，两者仅相距大半年时间，《南史》所载这则传闻，一疑萧嶷之死为文惠太子下药加害，二疑文惠太子为萧嶷在地下追索而死，都是非常重大且敏感的政治事件。此传言之出，至少说明两人之间曾有深刻且难以调和的矛盾，为舆论所关注。从各种迹象判断，能够引起两人性命相搏且不可向外人道的重大矛盾，只能是最高权力继承者的争夺。萧子显《南齐书》在为父亲所撰传记中没有采入这个传言，应该就是因为太过敏感，会影响到自己为父亲塑造的“贤王”形象^⑦。

因此，我们有理由相信，萧子显所谓“魏文侯克中山，不以封弟”，明面上是指责武帝拘泥“周道”立嫡长的传统，在文惠太子去世后，不选择其弟萧子良，而立萧昭业为太孙，但又何尝不是在影射齐高帝拘泥“周道”立嫡长萧曠未立其父萧嶷呢！

明帝以旁支篡夺，杀戮武帝子孙殆尽，萧嶷子孙也险遭不测，永泰元年（498年）王敬则举兵，以拥立萧子显之兄萧子恪来号召徒众。明帝立即“悉召子恪兄弟亲从七十余人入西省，至夜当害之”^{[3]507}，幸好萧子恪当天奔还建康，洗清了谋叛嫌疑，才侥幸保全了家族。

《梁书·萧子恪传》称“子恪兄弟十六人，并仕梁”^{[3]509}，其实是大约言之，萧嶷十六子中，四子萧子行早亡，在南齐已出仕的有长子萧子廉、次子萧子恪、三子萧子操、五子萧子光4人，其中子廉于武帝永明十一年卒，子操、子光在萧衍军围攻建康时殉难，六子萧子范而下，齐亡时年纪尚少。仕于萧梁者仅12人，不是16人，而仕途较达者仅子恪、子显、子云3人。

仕于萧梁的萧子显对于萧齐的情感其实是非常复杂的，一方面，被萧衍推翻并替代的是自己的故国前朝，那份认同与眷恋是不言自明的。他在《南齐书》中极力论证萧齐取代刘宋的合法性，《高帝本纪》史臣曰中引《太乙九宫占》：“太一在杜门，临八宫，宋帝禅位，不利为客，安居之世，举事为客人，禅代之应也。”^{[2]24}表明宋齐禅代为天命所定，而萧道成则身膺天命：“上

姓名骨体及期运历数，并远应图讖数十百条，历代所未有。”^{[2]41}另一方面，直接葬送萧齐江山的东昏侯萧宝卷是以旁支篡位，且大肆屠戮武帝子孙的明帝之子，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已经是敌对一方。这种情绪在《南齐书》中也有明确的表露，《明帝本纪》史臣曰：“高宗以支庶篡历，据犹子而为论，一朝到此，诚非素心，遗寄所当，谅不获免……既而自树本根，枝胤孤弱，貽厥不昌，终覆宗社。”^{[2]98}但是受特定历史阶段认识论发展水平的制约，萧子显把主要问题归结于天命：“若令压钮之征，必委天命，盘庚之祀，亦继阳甲，杖运推公，夫何讥尔。”^{[2]98-99}

“压钮”典出《左传》，楚共王无嫡子，有五个庶子，在继承人选择上很犯难，只好乞灵于天神，将一块玉璧埋在祖庙神位前，让五子依次入拜，“当璧而拜者，神所立也，谁敢违之”^[11]。结果，公子招跨过了玉璧，公子围手肘及璧，公子比、公子皙距离较远，反倒是最年幼的公子弃疾，被人抱着入拜，两次都正好压在璧钮之上。共王死后，公子招即位，是为康王，尚能维持，康王之子继位不久即为公子围篡杀，公子围即位，是为灵王。此后，子比（初王）、弃疾（平王）次第为王，楚国陷入无尽的内忧外患中，险遭亡国。萧子显用楚国立储不慎导致内乱来影射南齐，倒也比较贴切。

不过，东昏侯乱政之后，是萧衍拥立的傀儡和帝萧宝融，萧衍以辅佐和帝诛灭昏乱、中兴南齐为旗号，而和帝年号即为“中兴”。商朝经历“九世之乱”后，商王阳甲之弟盘庚继位，迁都殷，整顿政治，发展经济，商朝中兴。萧子显以“盘庚之祀，亦继阳甲”来评论这一转变，自然是因为萧衍的原因而曲为弥缝。

如上所述，作为齐高帝萧道成的直系后代，萧齐政权的任何波动都和萧子显父子弟兄命运相连甚至生死攸关，《南齐书》修撰时，萧子显情之所系，难免会受影响，因此王应麟言“子显以齐宗室仕于梁而作《齐史》，虚美隐恶，其能直笔乎”，是很有道理的。

四、齐梁更替与《南齐书》正统表述的两难

入梁之后，萧氏兄弟出仕新朝，子恪、子显、

子云三人升至高位,前两人先后任吏部尚书,掌官铨铨选要事,后者两任国子祭酒,声望极高,但作为前朝的宗室,他们在新政权中的实际处境却是非常尴尬的。

萧衍对萧氏兄弟这样的前朝宗室并不放心,借萧氏兄弟入谢的机会,就政权转移问题敲打了他们。先是强调“天命”：“夫天下之宝,本是公器,非可力得。苟无期运,虽有项籍之力,终亦败亡。”^{[3]507}并举刘宋得失为例:孝武帝生性猜忌,大肆诛戮有“令名”的兄弟和“大臣”,“然而或疑有天命而不能害者,或不知有天命而不疑者”^{[3]508},如对萧道成虽疑“而无如之何”,是“疑有天命而不能害者”;明帝刘彧因平庸而侥幸保全,是“不知有天命而不疑者”;进而说“我于时已年二岁,彼岂知我应有今日”^{[3]508},结论是“有天命者,非人所害,害亦不能得”^{[3]508}。又打亲情牌,申明自己与萧氏兄弟是“绝服二世”的宗属,“情同一家”,因此“齐梁虽曰革代,义异往时”^{[3]508}。再祭“复仇说”,“建武屠灭卿门,致卿兄弟涂炭。我起义兵,非惟自雪门耻,亦是为卿兄弟报仇”^{[3]508},还说如果当时萧氏兄弟率先起兵,自己就会“释戈推奉”,但现在既然“时代革异”,萧氏兄弟自然应该“尽节报我”。最后则是赤裸裸的威胁,诡言自己是“代明帝家天下耳,不取卿家天下”^{[3]508},虽然有人建议诛灭萧氏兄弟,但自己没有采纳,期望萧氏兄弟能以曹植之子曹志为榜样,做萧梁忠臣。之后,萧衍又不断通过其他途径将类似的信息传递给萧氏兄弟,加强对他们的意识控制。

在政治权力争夺的漩涡中图生存,需要有足够的政治智慧。高帝易储之议后,萧嶷长期身处嫌疑之地,只能“恭悌尽礼,未尝违忤颜色”,极力示弱于齐武帝,不断向武帝辞谢职司、减省仪仗,表明心迹,甚而不惜曲意贡献、奉承太子,皆出自保之计,然终未免被害。因此临终前告诫子廉、子恪:“才有优劣,位有通塞,运有富贫,此自然理,无足以相陵侮。若天道有灵,汝等各自修立,灼然之分无失也。勤学行,守基业,治闺庭,尚闲素,如此足无忧患。”^{[2]465}深寓安分自守之意。

萧氏兄弟既有殷鉴前辙、亡父遗嘱,又受梁武帝的威逼利诱,因此小心清谨,不妄交游,

《梁书》列传诸人中,萧子恪自言“文史之事,诸弟备之矣,不烦吾复牵率,但退食自公,无过足矣”^{[3]509};萧子云“性沈静,不乐仕进”,到三十岁才起家人仕^{[3]513};萧子暉“性恬静,寡嗜好”^{[3]516}。只有萧子显比较高调,“性凝简,颇负其才气。及掌选,见九流宾客,不与交言,但举扇一拂而已”,以至死后梁武帝手诏拟谥“恃才傲物,宜谥曰‘骄’”^{[3]512},其实,子显的“恃才傲物”,何尝不是一种全身远祸之策呢!

萧子显《南齐书》的修撰背景、过程和结局,也有特别值得我们注意的地方。萧衍“少而笃学,洞达儒玄”,即位后“虽万机多务,犹卷不辍手”^{[3]96},属意文教,躬自撰修。他对于史书尤其是前朝史的修撰要求很是严苛,著名学者吴均上表请求修撰《齐春秋》,得到允许,《齐春秋》三十卷撰成上奏后,萧衍认为记载“不实”,很不高兴,下令让中书舍人刘之遴就一些关键问题诘问吴均,“竟支离无对,敕付省焚之,坐免职”^{[3]698-699}。能够导致武帝盛怒以至被焚书、免官的“不实”,应该也只能是吴均对齐梁更替相关史事的记载不利于武帝。吴均卒于普通元年(520年),生前又已完成武帝御撰《通史》三皇至齐的本纪、世家两部分,因此《齐春秋》修成并被焚毁约当天监(502—519年)中叶,远在《南齐书》撰成之前,萧子显不可能不汲取吴均的惨痛教训。

《南齐书》起修于天监,成于普通(520—527年)年间,有吴均覆辙可鉴,此书上奏后得到武帝认可,“诏付秘阁”,但这并不代表梁武帝对这部书有多满意。中大通二年(530年),武帝对萧子显说:“我造《通史》,此书若成,众史可废。”^{[3]511}“众史”自然包括修成未久的《南齐书》在内。《梁书·吴均传》:“使撰《通史》,起三皇,迄齐代,均草本纪、世家功已毕,唯列传未就。”^{[3]699}《武帝纪下》:“又造《通史》,躬制赞序,凡六百卷。”^{[3]96}则《通史》是一部上起三皇,下迄萧齐的纪传体通史,赞序由萧衍亲自撰写,本纪、世家出自吴均之手,列传出自何人之手,史无明文。现有记载表明,此书修撰开始于天监年间,而在《齐春秋》被焚之后。学界一般认为《通史》的撰作缘由是萧衍不满《汉书》等断代体史书割断历史连续性的写法,固然不错,但从事件的前后关联来分析,通过《通史》的纂修,来为萧梁代齐这一“时

代革异”寻找法理依据,可能是更重要的目的。毕竟皇帝御撰,“赞”“序”出于己手,褒贬扬抑,自出心裁,不受其他因素影响。若此,则他所谓“此书若成,众史可废”的指向就更加明确了。

综上所述,萧子显在齐、梁两代的特殊身份,加上梁武帝萧衍对前朝史书修撰的特别关注,让萧子显《南齐书》面对齐梁法统更替时无所适从:东昏侯虽“亡德横流”^{[2]114}“诛戮无辜”^{[2]113}“散费国储”^{[2]113}“反道违常”^{[2]113},但毕竟是齐明帝的继承人,法统所在不容否认,和帝“中兴”即中断东昏纪年,为萧子显所不忍;而齐和帝作为萧衍扶持起来的傀儡皇帝,又是萧梁政权的法统来源,至东昏废黜再启和帝纪年,亦子显所不能。既然不能非此即彼,只好兼而容之,有此亦存彼,用双重纪年的方式来平衡法统矛盾,解决故国与新朝两难的问题。

有学者指出:“知人论世,萧子显以南齐皇室成员和南梁臣子的双重身份编纂南齐史,这就决定了他不得不为长者讳、为尊者讳。”^[12]本文对《东昏侯本纪》《和帝本纪》双重纪年的讨论,正可为之提供一个具体而微的注脚。

注释

①晁公武:《昭德先生郡斋读书志》,清光绪六年会稽章氏重刊芸芸书舍本。②黄凤翔:《田亭草》卷十,明万历三十九年刻本。③永瑆等撰:《钦定四库全书总目》,中华书局1965年版,第406页。《南齐书》提要分纂稿为邵晋涵所撰,文载邵氏《南江文钞》卷十二,《四库全书总目》定稿主要是作了文字方面的润饰,对于《南齐书》的认识与评价没有大的修改。④赵翼著、王树民校证:《廿二史札记校证》,中华书局1984年版,第189—191

页。⑤《新序·杂事第一》与《吕氏春秋》小异,任座与翟黄角色对调。但《太平御览》卷四百二十八《人事部》六十九引《新序》,两人角色则如《吕氏春秋》。⑥李延寿:《南史》,中华书局1975年版,第1122—1123页。《南史》卷四十四《齐武帝诸子传》“论”:“守器之重,邦家所冯,观文惠之在东储,固已有亏令德。向令负荷斯集,犹当及于祸败,况先期夙陨,愆失已彰。而武帝不以择贤,传之昏孽,推此而论,有冥数矣。子良物望所集,失在儒雅,当断不断,以及于灾,非止自致丧亡,乃至宗祀覆灭,哀哉!”⑦相关问题,可参考唐春生:《萧嶷与齐武帝之“夙嫌”析——兼及与文惠太子之关系》,《重庆师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1年第1期;李猛:《豫章王嶷与南齐建元政局考论》,《学术月刊》2016年第8期;汪奎:《萧贲、萧嶷之争与萧齐政局》,《许昌学院学报》2016年第6期。

参考文献

- [1]刘知幾.史通通释[M].浦起龙,通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
- [2]萧子显.南齐书[M].北京:中华书局,2017.
- [3]姚思廉.梁书[M].北京:中华书局,1973.
- [4]赵翼.廿二史札记校证[M].王树民,校证.北京:中华书局,1984.
- [5]姜宸英.姜宸英全集:卷23[M].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2016:547.
- [6]司马光.资治通鉴[M].北京:中华书局,2011:4162.
- [7]王应麟.困学纪闻注[M].翁元圻,注.北京:商务印书馆,2016:1698.
- [8]王鸣盛.十七史商榷[M].上海:上海书店,2005.
- [9]吕不韦.吕氏春秋[M].上海:上海书店,1986:311.
- [10]李延寿.南史[M].北京:中华书局,1975.
- [11]杨伯峻.春秋左传注[M].北京:中华书局,1981:1350.
- [12]张峰.中国历史编纂学史:第3卷[M].陈其泰,主编.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8:110.

The Old Dynasty and the New Dynasty: A Study of Dual Chronology of *Donghun Hou's Biography* and *He Di's Biography* in *Nanqi Shu*

Niu Jiqing

Abstract: *Nanqi Shu* adopts a dual chronological method in the two volumes of *Donghun Hou's Biography* and *He Di's Biography*, which diverges from the compilation principle of the chronicle historical book of emperors. Xiao Zixian, the author of *Nanqi Shu*, is the grandson of Xiao Daocheng, the Gaozu of the Southern Qi Dynasty, and later he served as an official in Xiao Liang Dynasty. Because of his identity and experience and the sensitive transitional era from Qi to Liang dynasty, he inevitably fell into the dilemma of maintaining orthodox expression, while documenting the historical events. The dual chronology of *Donghun Hou's Biography* and *He Di's Biography* is his flexible means to solve the problem.

Key words: *Nanqi Shu*; orthodoxy; chronicle; political unrest

[责任编辑/晓 东]